

2021 年 1 月 15 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行政長官 2020 年施政報告
創新及科技局的政策措施

創新及科技（「創科」）是本屆政府的重點政策範疇。政府決心推動創科，帶動經濟多元發展，改善市民生活質素，帶來優質就業機會。行政長官在 2017 年《施政報告》提出循八大方向¹推動創科發展，政府積極在各範疇推行多項工作，並取得良好進展。

2. 2019 冠狀病毒病突顯了發展和應用科技的重要性，以及轉「危」為「機」的潛力。本地研發的科技產品和應用方案，例如應用了地理圍欄技術的家居檢疫電子手環、發佈本地最新疫情資訊的互動地圖、抗菌塗層、在「普及社區檢測計劃」中應用的資訊／物流管理系統等，在這場防疫抗疫戰都扮演重要的角色。當全球不少大城市都陷入封鎖時，善用電子商務、電子化公共服務變得更為重要，這亦為創科業界造就新機遇，並加速城市數碼化。

3. 行政長官在 2020 年 11 月 25 日發表的 2020 年《施政報告》，連同《施政報告附篇》，列出多項進一步推動創科發展的政策和措施，詳情載於下文第 4 至 34 段。

新措施

傑出創科學人計劃

4. 人才是推動創科發展的關鍵要素。除了持續加強培訓本地人才外，香港必須維持匯萃全球人才的競爭力。隨著近年本港的創科迅速發展，氛圍持續提升，政府會推出「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加大力度支持大學吸引國際知名的創科學者和其團隊來港任職，讓本港大學在創科教研活動更上一層，估計將動用 20 億元。

¹ 包括增加研發資源、匯聚科技人才、提供創投資金、提供科研基建、檢視現行法例及法規、開放政府數據、由政府帶頭改變採購方法，以及加強科普教育。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創科界別）

5. 建議中的「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會特設約 700 個創科名額。在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均有業務的企業，可招聘香港的大學畢業生在兩地參與創科工作。政府會向企業提供津貼。獲聘青年在香港及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的時間須各佔六至 12 個月。計劃將有助香港青年了解兩地的最新創科發展，並鼓勵他們把握大灣區的事業發展機遇。

落馬洲河套地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6. 我們正全力發展位處落馬洲河套地區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港深創科園」），以聯繫全球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建立重點科研合作基地。港深創科園將成為香港歷來最大的創科平台，將提供 120 萬平方米的總樓面面積，約為現時香港科學園（「科學園」）的三倍。我們稍後將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以期相關基建工程和第一批次發展可在 2024 年至 2027 年間陸續完成。

港深科技創新合作

7. 我們亦正與深圳市人民政府共同研究在港深創科園首批樓宇落成前，由香港科技園公司承租及管理深圳福田科創園區的部分地方，讓有興趣開展大灣區業務的機構和企業先落戶深圳科創園區，從而更善用港深的互補優勢，創造協同效應。

《香港智慧城市藍圖 2.0》

8. 政府剛公布的《香港智慧城市藍圖 2.0》提出超過 130 項智慧城市措施，在不同範疇應用科技，目標是做到利民便民，讓市民更能感受智慧城市及創新科技為他們日常生活帶來的好處。

「智方便」個人化服務平台

9. 「智方便」已於 2020 年年底推出，市民可通過一站式個人化服務平台接連所需的公共服務，並根據《電子交易條例》（第 553 章）進行數碼簽署處理法定文件及程序。平台啟用初期會提供 20 多項公共服務，包括續領車輛牌照、電子報稅、駕駛執照續期、外遊提示登記、求職人士登記，以及電力／煤氣公司的網上服務。

我們會陸續增加網上服務，預期到 2021 年中，會增至約 110 項。此外，我們鼓勵商界參與「智方便」平台，並在數碼港設立沙盒，讓金融服務業及相關機構進行測試，其後會陸續擴展至其他界別。

公營部門改革

10. 政府會透過科技及簡化作業流程，更用心服務市民。各政策局和部門將會改革約 900 項政府服務，以減少對文件的要求，讓政策局／部門可共享申請資料，以及採取以人為本的設計，和端到端的流程重組。此外，我們會推動更多電子牌照服務，目標是到 2022 年中，所有牌照申請均可通過電子方式提交。

藝術科技

11. 隨着科技發展，藝術與創新科技的融合已成為藝術發展的新趨勢。民政事務局局長會牽頭成立一個的專責小組，制訂發展及推廣藝術科技的策略和措施。政府會積極推動有關界別申請各項基金，包括「創新及科技基金」的「一般支援計劃」和「科技券」，進行科技與藝術互融的發展和推廣計劃。

持續推行的措施

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國際創科中心

12. 中央政府於 2019 年 2 月公布《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當中提出將大灣區建設成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探索有利於人才、資本、信息、技術等創新要素跨境流動措施、加強國際科技創新合作、建設高水平科技基礎設施和創新平台等。大灣區建設為香港的創科發展帶來難能可貴的機遇，使香港得以發揮各方面的優勢，聚集創新資源，推進創科研發及提升競爭力。

13. 國家科學技術部（「科技部」）和財政部於 2018 年宣布容許內地科研資金過境到香港。至今，科技部及內地省市已批出約 2.9 億人民幣給本地大學及科研機構進行研發項目或建立實驗室。科技部更於 2020 年擴大可申報「國家重點研發計劃」的香港科研機構範圍，由 10 個機構增加至 19 個。此外，於 2019 年推出的「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下首批同時獲科技部和創新科技

署支持的申請已陸續進入批核程序。2020年4月亦已展開有關計劃的第二度申請，鼓勵香港與內地進行科研合作項目。

14. 此外，中央政府在2019年底公布放寬人類遺傳資源過境香港的限制。至今已有一所本地大學在內地的分支機構獲科技部確認符合條件，可列為試點單位，獨立申請人類遺傳資源出境來港進行研究。

匯聚人才

研究人才庫

15. 2004年及2018年推出的「研究員計劃」及「博士專才庫」於2020年中合併為「研究人才庫」，為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的科研機構提供資助聘請最多四名專才從事研發工作。至今已有超過6700名專才獲聘。

科技人才入境計劃

16. 「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為13個科技範疇的機構，實施快速處理安排輸入海外和內地科技人才。自2018年中，創新科技署已批出513個配額；而入境事務處則已批出215宗簽證或進入許可的申請。

創科實習計劃

17. 「創科實習計劃」於2020年暑假推出，資助本地大學修讀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課程的本科及研究生參加創科相關的短期實習，鼓勵學生在學期間，體驗與創科相關的工作，及早培養他們對投身創科事業的興趣。計劃的資助額為每位學生每月10,500元，每學年不超過三個月。實習期不少於連續四星期，工作可以在本地、內地或海外。學生和僱主／機構對計劃反應熱烈，去年暑假，已有超過1200個學生和約800間公司／機構參加。

中學IT創新實驗室

18. 政府在本學年推出「中學IT創新實驗室」計劃。全港公帑資助中學在2020/21至2022/23三個學年每所可獲最高100萬元資助，提升校內資訊科技設備，以及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

外活動，於中學階段加強培養學生對資訊科技的興趣，提升他們的數碼技能，並推廣創科文化，藉以壯大本地創科人才的供應。

創新斗室

19. 在科學園旁邊建造的「創新斗室」已於 2020 年年底完工，預期可於 2021 年年初開始營運，提供約 500 個具靈活設計的空間，配以共用工作空間等設施，以可負擔的租金租予科學園的租戶及培育公司的負責人，以及其非本地員工及訪問科研人員。

鼓勵研發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

20. 我們正全力推動在科學園建設兩個世界級的科技創新平台，分別是專注醫療科技的「*Health@InnoHK*」平台，以及專注人工智能／機械人技術的「*AIR@InnoHK*」平台。「*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共收到超過 60 份來自多家世界知名院校和科研機構的建議書。預計首批獲選進駐的實驗室可於 2021 年首季陸續啟動。

為研發開支提供額外稅務扣減

21. 為鼓勵更多企業在本港進行研發，企業由 2018 年 4 月 1 日起的研發開支可享有額外稅務扣減。企業就合資格研發活動開支總額的首 200 萬元可獲 300% 稅務扣減，餘額則可獲 200% 扣減。扣稅金額不設上限，並適用於所有企業。截至 2020 年 11 月底，2019/20 課稅年度申索科研扣稅的研發開支總額，已較 2018/19 增加逾 19%。

公營機構試用計劃特別徵集

22. 我們在 2020 年 3 月推出「公營機構試用計劃」特別徵集，以支持防控疫情的產品開發和科技應用。計劃共收到 332 個申請，其中 63 個獲批，涉及資助額超過 1 億 200 萬元。獲批項目包括病毒診斷／檢測方法、可重用口罩／面罩、抗菌塗層、消毒機械人、病毒傳播預測系統，以及體溫探測系統等，涉及 57 個公營機構。

推廣本地抗疫科技產品

23. 政府於 2020 年 6 月啟動了抗疫創新科技產品與研發經驗分享及商機推廣平台，通過政府與政府間的協作，以及本地創新科技業界和香港貿易發展局的聯繫，與海外政府及持份者分享香港的經驗，並以網絡研討會、展覽及其他線上線下活動進行推廣和企業對接，宣傳香港的創科優勢，為本港的創科業界開拓商機。

創科基礎設施

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

24. 《2020-21 年財政預算案》宣布預留 30 億元推動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計劃涉及在園內加建兩座附屬大樓，以及在部分平台加建實驗室等設施，總樓面面積約 28 000 平方米，預期於 2022 年至 2024 年分階段完成。我們計劃在 2021 年年初諮詢事務委員會，其後會向財委會申請撥款。

支持「再工業化」的設施

25. 位於將軍澳工業邨的數據技術中心已於 2020 年第四季投入營運，提供約 27 000 平方米的總樓面面積。此外，科技園公司正在將軍澳工業邨發展先進製造業中心和在元朗工業邨發展微電子中心，將分別提供約 108 600 平方米和 36 180 平方米的總樓面面積，預期會在 2022 和 2023 年竣工。

支援科技初創企業

加強對科技園公司租戶及培育公司的支援

26. 政府於 2018 年向科技園公司撥款 100 億元，以加強對其租戶及培育公司的支援和發展與研發相關的設施。科技園公司已陸續推出相關措施，包括推出「科技企業家計劃」，幫助創業初期的企業落實創新意念、擴展其「創業培育計劃」和「科技企業投資基金」，以及提供租金減免。另外，科技園公司亦積極發展與研發相關的設施，例如擴建其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新增「AI Plug」人工智能實驗室、生物樣本儲存庫和生物醫學信息平台等。

數碼港 Smart-Space 8

27. 數碼港自 2018 年在荃灣一幢活化工廈營運一個約 2 萬平方呎的 Smart-Space 8 共用工作間，滿足更多初創企業及年青人對共用工作間的需求。現時已有 122 間初創企業進駐，租用率達 99.6%。

創科創投基金

28. 政府成立 20 億元的「創科創投基金」，按約 1:2 的比例，與夥伴風投基金共同投資於本地初創企業，以帶動私營投資者對本地初創企業作更多投資。過去兩年，基金已投資於 19 間本地初創公司，投資額約 1 億元，並吸引超過 5 億元私人投資。這些初創公司的業務範圍廣泛，包括金融科技、電子商貿、供應鏈管理、生物科技及人工智能等。創新科技署將邀請更多風投基金成為共同投資夥伴。

推廣科技應用

科技券

29. 「科技券」於 2016 年底推出，旨在資助本地企業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提高生產力或將業務流程升級轉型。自計劃推出以來，政府已多次優化「科技券」。現時，政府的資助比例為 75%，每個企業最多可有六個項目，累計資助上限為 60 萬元。此外，獲資助企業可申請預先發放部份撥款，最高為 25%。

遙距營商計劃

30. 受疫情影響，遙距工作或服務模式成為新趨勢。政府在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遙距營商計劃」，支援企業採用資訊科技方案，在疫情期間繼續營運和提供服務。「遙距營商計劃」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間接受申請，共收到 38 572 宗申請，反應十分熱烈。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已處理 28 038 宗申請，當中 25 930 宗獲批，受惠企業超過 95% 為中小企。扣除在獲批後但沒有接受申請結果或未有提供相關文件等個案，獲批申請所涉及的總資助額約 14 億元。

推動政府部門採用創科

31. 政府在 2017 年推出「科技統籌（整體撥款）」，支持政府部門推行科技項目，提升營運效率及改善公共服務。計劃至今已支持 28 個部門的 74 個項目，其中 34 個已完成或推出。獲支持的項目涉及不同範疇，例如以智能監察系統辨識有問題水管，以及利用光纖光柵傳感技術加強監察電梯及自動扶手電梯運作等。

推動「再工業化」

再工業化資助計劃

32. 政府於 2020 年年中推出 20 億元的「再工業化資助計劃」，以 1（政府）：2（企業）的配對形式資助生產商在香港設立新的智能生產線，每個項目的資助額為項目總開支的三分之一或 1,500 萬元，以較低者為準。計劃非常受歡迎，五個月內已收到九宗申請。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已處理七宗申請，並建議資助當中五宗涉及生物科技、食品加工和建造行業的申請，總資助額約為 1,000 萬元。

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

33. 「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於 2018 年年中推出，以 2（政府）：1（企業）的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人員接受科技培訓，尤其是與「工業 4.0」有關的培訓。計劃至今已資助約 3 390 名人員接受科技培訓。

推廣創科文化

城市創科大挑戰

34. 首個「城市創科大挑戰」（「大挑戰」）已於 2020 年 12 月 18 日啟動，並將於 2021 年 4 月 24 日截止報名。「大挑戰」會擬定與市民生活息息相關的議題，公開邀請各界人士提出具創科元素的解決方案。優勝方案有機會在合適的政府部門、公營機構或社區試用。我們期望透過連串活動，營造熾熱的創科氣氛，推動科普教育，亦可讓參賽者提出創科方案協助改善市民生活或令特定社群受惠。

未來路向

35. 香港在創科方面仍有不少發展及強化的空間。政府會繼續與持份者緊密溝通和合作，為本港創科發展創造有利條件，促進研發成果商品化，協助更多創科產品和技術推出市場，從而促進經濟、創造就業、改善民生。

創新及科技局

創新科技署

2021年1月